111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 國語文寫作能力測驗閱卷評分原則說明

閱卷召集人:林啟屏(國立政治大學中文系教授)

本次參與閱卷的委員,均為各大學中文系、國文系、語文教育系或通識教育中心之教師,共計159人,分為12組,每一大題6組,採分題閱卷。除正、副召集人統籌閱卷事宜外,並置協同主持人,負責各組閱卷工作。正、副召集人及協同主持人均為各大學中文系、國文系之專任教授。

1月27日、1月28日,由正、副召集人分別與兩組所有協同主持人,就3,000份抽樣之作答影像檔(來自北、中、南、東各考區),詳加評閱、分析、討論,草擬評分原則。每題分別選出「A+」、「A」、「B+」、「B」、「C+」、「C」等六級之標準卷、試閱卷及測試卷若干份,並擬定評分原則,製作「閱卷參考手冊」,供2月10日試閱會議時,各組協同主持人說明及全體閱卷委員參考之用,並作為正式閱卷之評分參考。

本次國語文寫作能力測驗分二大題,每題25分,共50分。第一大題以測驗知性統整判 斷能力為主,第二大題以測驗情意感受抒發能力為主。測驗時間為90分鐘。

第一大題分二小題,第一小題要求考生根據兩段文章內容,說明「不老騎士」計畫與「樂齡卡打車」活動內容的關鍵差異與用意。第二小題要求考生說明「樂齡出遊」的意義,並思考如何照顧長者出遊時生理與情感之需求。第一小題,能確切說明二者活動內容的關鍵差異與用意,敘述完整,表達清晰,可得A等,對應分數為4或3分,視文字或作答精確程度而微調得分;僅能略述二者差異或用意,文字欠周延,則得B等,對應分數為2分;僅能略涉題旨,但無法分辨二者差異與用意,對應分數為1分。第二小題,能適切說明「樂齡出遊」的意義,並具體考量長者的生理與情感需求,結構嚴謹,條理分明,文辭精練者,得A+級(19-21分);能具體說明「樂齡出遊」的意義,並考量長者的生理與情感需求,表述清晰,條理有序,文辭暢達者,得A級(15-18分);能說明「樂齡出遊」的意義,並考量長者生理或情感需求,表達清楚,文辭得宜者,得B+級(12-14分);能大致說明「樂齡出遊」的意義,思考長者生理或情感需求,表述大致合宜,文辭平順者,得B級(8-11分);稍涉題旨,敘述空泛,文辭拙劣者,得C+級(5-7分);混淆題旨,敘述雜亂,文句不通,得C級(1-4分)。空白卷、文不對題,或僅抄錄題幹者得0分。其次,再視字數是否符合要求,錯別字是否過多,斟酌扣分。

第二大題要求考生以「當我打開課本」為題,敘述任一學科課本對你的意義,並書寫探索課本內容、知識的經驗與體會。能具體敘述某一學科課本對自己的意義,並書寫自己探索該學科課本內容、知識的經驗與體會,感受深刻,結構嚴謹,表達生動,文辭優美者,得A+級(22-25分);能具體敘述某一學科課本對自己的意義,並書寫自己探索該學科課本內容、知識的經驗與體會,感受貼切,結構完整,表達妥適,文辭順暢者,得A級(18-21分);

能敘述某一學科課本對自己的意義,並書寫自己探索該學科課本內容、知識的經驗與體會, 內容穩妥,結構清楚,表達合宜,文辭平順者,得B+級(14-17分);能大致敘述某一學科課 本對自己的意義,並書寫自己探索該學科課本內容、知識的經驗與體會,內容大致適當, 稍具結構,文辭尚可者,得B級(10-13分);未能敘述某一學科課本對自己的意義,或書寫自 己探索該學科課本內容、知識的經驗與體會,內容不切情理,結構欠佳,文辭浮泛者,得 C+級(6-9分);無法掌握題旨,解讀不當,文辭拙劣者,得C級(1-5分)。空白卷、文不對題, 或僅抄錄題幹者得0分。另外,視標點符號之使用與錯別字之多寡,斟酌扣分。